

关于白城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计划(草案)的报告(摘要)

——2021年1月12日在白城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
●白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李子罡

一、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执行情况

2020年,全市上下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在市人大、市政协的依法监督和民主监督下,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,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,紧紧扭住“四项重点工作”,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,全市整体经济呈现稳中向好、稳中有升的发展态势。预计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.7%(同比下同)。其中,一产增长1.4%、二产增长6%、三产下降1%。

(一)农业。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,农业现代化进程不断推进,粮食生产喜获丰收。预计粮食产量完成101.9亿斤,实现“九连增”,全省水田第一大市的地位进一步巩固提升,被中国粮食行业协会命名为“中国弱碱地稻米之乡”,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,保持全市口岸疫免疫无疫状态和非洲猪瘟“零疫情”,全市畜禽饲养总量达到3360万头(只),其中生猪存栏64万头,超额完成省定计划13万头,规模养殖达到50%。农业产业化加快推进,全市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到586户,其中规模以上38户。预计农产品加工总产值实现80亿元。新增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0户。棚膜院经济不断壮大。全市新建棚膜面积1680.5亩,长春对口帮扶的5个棚膜(养殖)园区全部建成投入生产,发展庭院经济22万户、21万亩,成功打造了23个庭院产品品牌,得到了省委、省政府充分肯定。

(二)工业。有效应对疫情影响,全力促进工业经济稳步增长,预计全市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2%。稳步推进复工复产。强化企业运行监测,继续开展“万人助万企行动”,主动为企业解决复工复产各种问题,仅用24天时间实现了重点企业全部复工。强化生产要素保障。加强企业生产防控物资保障,积极落实再贷款等金融政策,为企业解决流动资金贷款2480万元,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原料、市场、用工等问题,确保了企业生产平稳可持续发展。重点企业运行平稳。1—11月份,全市50户重点企业产值增长6.4%。其中,吉林梅花、安波福电气等4户企业产值超10亿元,益海嘉里、安费诺金事达等27户企业产值超亿元。发展壮大民营经济。全市新增“个转企”305户、“小升规”39户,全市规上工业增加值达到155户。预计民营经济户数达到2.1万户,主营业务收入较快增长,增加值占全市GDP比重达到42.5%。

(三)服务业。统筹推进复工复产,加快促进服务业恢复发展,预计服务业增加值下降1%。深挖消费

潜力。开展“全省千企促销”专项活动,举办2020“双节”鹤城文化旅游街展销会和汽车博览会等促销活动。全面落实消费券、“地摊经济”等各类促消费政策措施,有效促进消费回补。建立城乡物流体系。启动“城乡高效配送”专项行动,提高“最后一公里”物流效率,实现乡村特色产品“出村进城”、城市优质商品“下乡入店”。全力打造生态旅游。积极融入吉林西部旅游大环线,完善“一线十五点”精品旅游线路,抓好嫩江湾5A景区创建工作,新增白城—北京航线班次,推动旅游产业健康发展。

(四)项目投资。全面落实“三抓”“三早”行动部署,切实发挥项目投资拉动作用,预计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%。项目建设进展顺利。累计实施50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106个,其中58个项目实现年内竣工投产。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实现当年建设当年竣工,在全国3个基地中率先全容量并网发电,跑出了“白城加速度”;梅花玉米深加工二期实际竣工即投产,投产即达效的高效无缝链接模式;铁科、双洮高速提前一年实现通车,实现县县通高速。招商引资成效显著。聚焦资源优势,产业优势,有针对性的开展叩门招商、专题招商,签约亿元以上项目30个,签约额395亿元,增长55%。牧原生猪屠宰、天能重工5万吨塔筒加工等项目实现落地开工。全面抓好项目谋划。围绕“十四五”时期经济社会发展,抢抓建设东北地区西部生态经济带机遇,结合全省新基建“761”工程,谋划了氢田、进京高铁等524个重大项目,规划总投资8165亿元。

(五)财政金融。财政收入。努力克服财政减收压力,全市地方级财政收入完成40.8亿元,下降7.3%。金融存贷款余额。1—11月份,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完成990.7亿元,增长12.2%;贷款余额完成715.3亿元,下降3.3%。(六)社会事业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,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。疫情防控保持常态化。建立完善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防控机制,取得了零扩散、零死亡、零输出的重大成果。扶贫攻坚全面胜利。实施“巩固提升九大工程”和“查漏补缺”“百日冲刺”等专项行动,实现贫困县全部“摘帽”、贫困村全部出列、贫困人口全部清零。就业形势保持稳定。新增城镇就业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均超额完成目标,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.5%以内。教育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。配备8所学校的冰雪运动设备器材,6所学校的特殊教育资源教室设备。治理小区配套儿童游乐场所。社会保障能力不断加强。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人均增长5%。为940户贫困残疾人进行家庭无障碍改造。严格执

行价补联动机制,发放价格临时补贴5952万元。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。改造老旧小区244个,棚户区改造逾期未安置问题全部解决。“一个电话解难题”热线解决各类诉求5万余件。组织“歌舞鹤乡·放飞梦想”系列文化活动,送演出下基层265场。安全生产、信访维稳形势保持稳定。连续五届荣获“全国双拥模范城”称号。民族宗教、外事侨务、广播电视、妇女儿童、残疾人、老龄、气象等各项事业取得新发展。

2020年,是我市经济发展历史上极其艰难的一年,虽然经受住了新冠肺炎疫情的考验,但在计划执行过程中还面临着一些突出问题。主要表现在:一是经济总量小,尤其是工业占比低,产业结构不合理,抵御风险能力不强;二是工业底子薄,规上工业企业少,工业项目投产率较低,后劲支撑不足;三是消费能力弱,传统商贸企业占比大,电子商务等新兴产业发展较慢;四是增收压力大,大型财源企业少,财政收入主要依靠非税收入支撑等等。对此,我们将在下一步工作中,围绕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,深入分析原因,努力查找不足,创新工作举措,着力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21年经济社会发展重点任务

今年是“十四五”开局之年,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、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年的起步之年,也是白城实现高质量发展、推进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关键之年。按照市委六届八次全会确定的总体思路,2021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安排为: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%左右;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%左右;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%左右;地方级财政收入增长5%左右;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基本同步增长;节能减排指标完成省下达任务。

围绕建设吉林西部生态经济区,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,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,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,统筹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。重点做好以下六个方面工作。

一是强化投资拉动。深入开展招商引资、项目建设和投产达产“百日攻坚”活动,持续扩大有效投资。全年计划实施超5000万元重点项目100个以上。加强项目谋划力度。坚持无中生有、有中新生,挖掘政策规划、立足区条件、依托资源禀赋、围绕产业链条,大胆设计、精深包装,谋划一批可承接、可申报、可招商的大项目好项目,全年谋划超亿元项目120个以上。加强项目推进力度。充分发挥项目中心作用,全链条服务项目快速推进、稳妥实施。推行“项目

长”负责制,加强项目统筹、市县联动、部门协同,合力破解难题,推动重点项目建设有序开展。开工梅花三期、柠檬酸、智能风机装备制造、风电平价上网等新建项目。推进飞鹤牧场、大北农生猪、高登锂锂电池等续建项目。各县(市、区)、开发区(园区)必保投产超亿元制造业项目2个以上,持续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。加强项目招商力度。坚持招商招才并举、引资引技引智并重,开展补链延链强链行动,分区域、点对点开展精准招商。围绕新能源、农产品加工等重点产业和优势资源,着力引进一批投资额度大、带动能力强的大项目,年内实现招商落地超亿元项目30个以上。

二是推动工业提质增效。继续实施固本强基、转型升级、脱困减负“三大工程”,培育壮大经济发展新动能。培育新兴产业。承接全省“陆上三峡”工程,围绕打造国家级纳纳基地、外送基地和制氢基地3个千万千瓦级清洁能源基地,新增清洁能源装机300万千瓦以上。推动新能源轻度并网和储能应用等柔性负荷技术,力争清洁能源优势转化为低用电成本优势取得突破性进展。开展天然气掺氢技术攻关,实施分布式发电制氢加氢一体化示范项目,争创全省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城市。强化要素保障。建立健全政府引导、企业主导的创新体制机制,促进水电煤气等生产要素和政策、人才、资金、技术、管理、公共服务等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,助推企业发展。继续开展工业项目服务秘书制,帮助企业纾困解难。建立入规升级培育库,加强拟升规企业指导服务,统筹推进“个转企、小升规、规改股、股上市”工作,努力培育一批成长性强、竞争力大的优势企业。全年新增“个转企”400户以上。

三是促进服务业转型升级。培育消费热点,发展新业态,促进服务业提质增效。推动消费升级。培育特色夜市街区、美食集聚区和“夜”时尚消费区,拉动夜间消费增长。开展促销活动,深挖居民消费潜力。推动电商进社区,打造“一刻钟”便民商圈,拉动电商消费。发展生态旅游。抓好“西部旅游大环线”景区景点开发升级,大力发展生态旅游、避暑休闲、冰雪旅游、乡村旅游、红色旅游、自驾自助游等多品类旅游业态,加快建设红色文化产业园区,创建嫩江湾国家5A景区。举办草原湿地文化旅游节、汽车房车集结赛、馬拉松等特色活动,提升白城生态旅游知名度。完善物流体系。深化物流节点城市建设,提升商品集散规模,完善市域交通网络,提高物流配送效率。整合小微物流企业、实现资源集聚、规模扩张,建设吉林西部现代物流产业园。

四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。以乡村振兴为总抓手,发挥农业资源和生态环境优势,优先发展农业农

村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,加快建设农业强市。保障粮食安全。坚决扛起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任,实施集中连片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盐碱地开发治理,提高粮食产量和品质。建设高标准农田40万亩,落实保护性耕作面积500万亩,全市粮食总产量保持在百亿斤水平。壮大绿色农业。抓好玉米、水稻深加工、杂粮杂豆全产业链条,畜禽养殖加工一体化等农产品加工产业项目。推进休闲农业、乡村旅游等新产业新业态发展。依托国检中心推进杂粮杂豆优势特色产业集群,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。全市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到620户,总产值达到110亿元,休闲农业收入力争突破2.5亿元。推进乡村建设。落实“四个不摘”要求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实施乡村建设行动,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,完善长效保洁机制,争创国家美丽休闲乡村。深入推进乡村振兴“三类村”建设工程,在扎实巩固提升现有30个标兵村基础上,再推进30个标兵村建设。

五是深挖财政增收潜力。加强组织收入。加大税源型企业培植力度,做好土地整理指标、土地出让金和罚没等收入入库工作,切实提升财政增收能力。强化税收征管。加强调度分析,税源监控,堵塞漏洞等工作,千方百计增强财政收入能力,确保应缴尽缴、应收尽收。化解金融风险。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,遏制隐性债务增量。建立金融风险预警机制,加强对各类风险评估,坚决打好金融领域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。

六是统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,加强民生建设,补齐民生短板,办好民生实事,让改革发展成果惠及人民群众。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。严格落实属地、行业、单位、个人“四方责任”,加强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,人物同防、多病共防,全流程闭环管理,确保不出现规模性输入和反弹。提升就业创业能力。持续推进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,稳定现有就业、促进灵活就业。抓好大学生就业和农民工返乡创业工作,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,实现更高质量的就业创业。提高民生保障水平。完善医保市级统筹体系,推行社会救助数字化。抓好社会最低生活保障,提高社会救助标准。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,改善居民住房条件。守护好群众的“米袋子”“菜篮子”,提高群众幸福指数。推动社会事业发展。坚持教育优先,推进各类教育均衡发展。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提升年活动。加快体育场馆建设,实施全民健身工程,丰富人民群众健身休闲生活。巩固和发展军民团结局面。全面做好民族宗教、外事侨务、广播电视、妇女儿童、残疾人、老龄、气象等各项社会事业。

关于白城市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(摘要)

——2021年1月12日在白城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
●白城市财政局局长 林树岩

一、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0年,在宏观经济下行压力明显增加和突如其来的疫情影响下,财政减收增支压力空前加大,呈现出收入增长最难、支出保障压力最大、预算执行最为严峻的复杂局面。全市各级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、市会议精神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;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,坚决执行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,支持做好“六稳”工作,落实“六保”任务;在此基础上,全力完成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任务,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。

(一)预算收支情况

1.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: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0757万元,为预算(调整后预算,下同)的103%,同比下降13.6%。

支出情况: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697817万元,为预算的121%,同比增长8.1%。

平衡情况: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0757万元,加上上级补助收入、债务转贷收入、上年结余收入以及调入资金等,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总计1017115万元。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697817万元,加上上解上级支出、债务还本支出、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以及年终结余等,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总计1017115万元。收支相抵,实现收支平衡。

汇总市本级和县市预算执行情况: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07908万元,同比下降7.3%。分县市看,洮南市完成61534万元,同比下降4.5%;大安市完成84119万元,同比增长4.8%;镇赉县完成44399万元,同比下降22.8%;通榆县完成77099万元,同比增长3.3%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803285万元,同比增长12.1%。分县市看,洮南市完成536942万元,同比增长19.6%;大安市完成524266万元,同比增长1.7%;镇赉县完成430176万元,同比增长16.7%;通榆县完成614084万元,同比增长17.8%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、债务转贷收入、上年结余收入以及调入资金等,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总计3327141万元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803285万元,加上上解上级支出、债务还本支出、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以及年终结余等,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总计3327141万元。收支相抵,实现收支平衡。

2.政府性基金预算

收入情况: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2.8亿元,为预算的77.8%,同比下降54.9%。主要是受房地产市场低迷,土地交易量减少以及疫情方面影响,另外部分土地出让收入需分期付款,也相应影响了今年的基金收入。

支出情况: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9.6亿元,

为预算的136.6%,同比下降15.5%。

平衡情况: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省补助收入、债务转贷收入、上年结余、调入资金等,总计16.2亿元。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债务还本支出、调出资金、年终结余等,总计16.2亿元。收支相抵,实现收支平衡。

3.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市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503.5万元,为预算的144%,同比增长84.4%;市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503.5万元,为预算的144%,同比增长84.4%。

4.社会保险基金预算

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30.86亿元,同比下降30.9%,其中,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6.44亿元;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6.91亿元;失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0.4亿元;城镇职工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完成7.11亿元。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31.28亿元,同比下降24.6%,其中,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5.8亿元;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19.37亿元;失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0.77亿元;城镇职工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完成5.34亿元。

(二)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2020年,经省政府批准,省财政厅核定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34.14亿元,比2019年新增债务限额5.99亿元。2020年末,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127.4亿元,低于核定限额。

(三)2020年财政主要工作情况

1.促进结构转型,不断增强调控能力。坚决落实“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”的要求,加强预算执行管理,确保财政政策和资金尽快见到实效,发挥有效稳定经济增长的关键作用。增加财政投资,对冲经济下行压力;落实“减税降费”政策,对冲企业经营困难;管好用好抗疫特别国债和特殊转移支付等直达资金,确保直达资金全部下沉一级,对冲基层“三保”压力;发挥财政“逆周期”调节作用,支持扩大投资需求,最大程度地释放市场活力和企业活力。

2.强化组织收入,提升预算执行水平。加大税收征管力度,强化对重点行业、重点企业和重点工程等税源的动态监管,同时进一步加强对中小企业和零散税源的征收管理工作,确保应收尽收;拓宽非税增收渠道,完善征收、征管办法,层层分解收入计划,重点抓好土地整理指标出售和廉租住房出租等方面的收入入库工作;加强收入调度工作,为确保全年目标的顺利实现,专门成立了工作小组,定期深入到各县(市、区)进行现场调研,建立财税联合会商机制,及时发现工作中的薄弱环节,并拿出具体的应对措施;适时启动预算调整,预算执行中,受疫情冲击,国家“减税降费”政策翘尾因素等多方面影响,全年收支无法达到年初预期,按照《预算法》有关要求,及时启动预算调整程序,确保实现财政收支平衡。

3.持续优化支出,保障民生成效显著。紧紧围绕“六稳”工作和“六保”任务,结合疫情防控形势,着力加大民生投入力度。投入资金9.5亿元,稳妥推进机关

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,确保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及时发放和调整待遇政策落实;投入资金1.9亿元,确保城乡低保、困难群众、优抚对象等人员生活补助和抚恤资金及时足额发放;投入资金2.57亿元,加大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规模,加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,继续推动基本药物制度改革,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政策执行顺利;投入资金2.02亿元,逐步建立并实施学前教育、高中教育、中等职业教育以及高等职业教育的生均拨款制度,保证各项学生资助政策落实到位,推动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顺利实施;投入资金0.83亿元,支持文化体育旅游事业发展,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,推动文物保护工作持续开展,继续落实公益性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政策;投入资金0.47亿元,支持科技创新发展,推动国家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实施;投入资金0.75亿元,用于疫情防控工作;投入资金750万元,用于支持“消费券”发放工作,在惠及百姓的同时,也拉动了“后疫情”期间的居民消费热情,有效促进了我市经济企稳回暖。

4.支持重点建设,助力城乡统筹发展。投入资金0.4亿元,加强城市运维管理,实现了城市面貌的再提升,为我市创建卫生城打造了新亮点;投入资金0.3亿元,保障了污水处理的常态化运行,对我市水污染治理起到了关键作用;投入资金0.7亿元,新增4条北京航线,实现了全覆盖运营,为百姓出行和拉动经济提供了便利条件;投入资金0.84亿元,引进氢能公交车和纯电动公交车,成为东北地区首个氢能公交运营城市,标志着中国北方氢谷建设取得了新进展;全面开展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和绩效评价,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亿元,支持贫困地区扶贫发展、少数民族发展;以工代赈、饮水安全等;投入资金0.21亿元,支持水利建设项目及农业水价改革;投入资金2.36亿元,落实农业生产各项补贴政策,大力推进乡村振兴,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加大支持农业农村生态保护、农业生产发展、农田建设力度、提高农民生产条件,增加农民收入;投入资金0.31亿元,用于支持县域经济振兴发展,扶持村集体经济、发展、厕所改造以及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等,全面改善人居环境条件和农村面貌,建设美丽乡村;投入资金0.22亿元,用于林业生态保护恢复、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

的顺利实施;投入资金359.7万元,助力服务业和外贸经济持续健康发展,支持当地电商村(镇)、企业境外展会、补贴出口物流、电商网点建设等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和民营企业发展项目。

5.深化财政改革,逐步完善管理体制。进一步将体制改革引向深入,完善政府预算体系,细化预算管理信息公开内容,推进预算绩效管理,全面规范、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体系基本建立;积极推动“放管服”改革,提高为民服务水平;践行财政事权改革,扎实推进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;助力国企改革,促进国内企业健康发展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。

2020年,虽然各项支出得到了较好的保障,但在执行过程中,“收”和“支”的矛盾进一步凸显,组织收入

工作呈现空前压力,债务等刚性支出规模逐年增大,财政宏观调控的前瞻性和协调性还需进一步增强。在下一步工作中,我们要准确把握经济形势的新变化和

新特点,克难攻坚、求实创新,不断优化财政管理的能力和服务水平。

二、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

2021年预算安排总体思路: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,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,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,按照市委的决策部署,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,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,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坚持新发展理念,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,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,坚持以增进人民福祉为目的,坚持发挥财政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职能作用。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和最新修订的《预算法实施条例》,持续深化财政各项改革,努力为依法理财、科学用财提供基础性 and 制度性的支撑。加强征收征管和财源培育,保持收入平稳增长;同时,优化支出结构,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,集中精力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和“三保”保障工作。

(一)2021年预算安排

1.一般公共预算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增长5%左右,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相应按5%增幅安排,加上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收入、上年结余收入以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,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总计78.3亿元。按照收支平衡原则,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60亿元,加上上解上级支出、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以及年终结余等,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总计78.3亿元。

2.政府性基金预算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完成4.2亿元,加上省补助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等,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10.1亿元。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期完成5.2亿元,加上调出资金和年终结余等,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10.1亿元。

3.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市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期完成520万元,增长3.3%,主要是能源、建筑等行业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期有所增加。相应安排国有资本经营支出520万元,增长3.3%。

4.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期16.35亿元,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期安排32.27亿元,其中,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7.19亿元;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8.1亿元;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0.74亿元;失业保险基金支出0.36亿元;工伤保险基金支出0.58亿元;医保基金支出5.3亿。市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款由,由市和所辖区统筹解决。

(二)2021年财政工作的主要措施

1.发挥财政职能,努力培育新增财源。用足用好

各项财税、金融政策,支持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,在重大项目引进、战略性新兴产业、先进装备制造业、现代服务业、重大技术创新等方面加大扶持;保障在建、续建项目建设,重点推进我市“十四五”规划确定的重大项目;同时,支持通过开展补链式招商,围绕重点产业和优势资源,着力引进一批投资额大、带动力强、支撑性好的大项目,大力培植后续财源,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良性循环。

2.积极组织收入,确保实现收支平衡。在抓好税收增量征管的同时,着重做好三篇增量“文章”:一是做好土地“文章”,在土地收储和出让方面,要强化部门配合、区域联动,做到应收尽收、应缴尽缴;同时采取土壤改良等有效措施,在提升耕地质量等级的基础上,进一步加快土地指标出让,有序推进各县市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实施。二是做好资产“文章”,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工作,加快推进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工作,使“资产”变“资本”。三是做好项目“文章”。推进重点项目建设,努力夯实新的财源增长点。

3.强化支出管理,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,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,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思想,将节省下来的资金优先用于兜牢“三保”底线,以及教科文卫、公共安全、交通运输、社会保障、农林牧渔、乡村振兴等重点支出需要。突出财政政策在支持经济发展中的杠杠作用,按照我市经济发展总体规划 and 产业布局,找准突破口和发力点。加强对重点领域项目资金的监管和投资评审工作,从严规范专项资金支付行为。制定和完善财政资金管理办

法,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,确保财政资金发挥应有效益。不断加大合理利用资源和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等方面的扶持力度,加快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步伐。

4.深化各项改革,提升财政管理水平。继续巩固部门预决算编制、财政信息公开、国库集中支付以及动态监控系统等工作阶段性成果,推进相关配套制度和监管手段逐步完善。进一步加快信息化建设,为全面实施财政科学化、精细化管理提供技术支撑。推进系统整合改革和促进财政监督检查不断深入。按照国家和省工作部署,继续分领域推进市与区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。将绩效管理实质性嵌入到预算管理,提升绩效目标质量,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,坚决削减低效无效资金,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效益。稳步推进预算管理“一体化”改革,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。

5.树立底线思维,防范化解债务风险。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,在核定限额内举借债务。同时,在限额内继续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务,坚持“资金跟着项目走”的原则,扎实开展相关工作。建立健全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,完善应急处置预案,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应对,确保不发生区域性、系统性债务风险。建立地方政府举债终身问责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,按照“谁举债、谁负责”的原则,实行穿透监管,加大问责力度,对违法违规行为,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、问责一起、曝光一起。